

# 中共常州工程职业技术学院委员会文件

常工职委（2021）14号

## 关于印发《常州工程职业技术学院 2021 年度师德师风专项整治行动方案》的通知

各党总支、二级学院（部）、部门：

《常州工程职业技术学院 2021 年度师德师风专项整治行动方案》已经 2021 年第 7 次党委会审议通过，现予印发，请遵照执行。

附件：常州工程职业技术学院 2021 年度师德师风专项整治行动方案

中共常州工程职业技术学院委员会

2021 年 4 月 6 日



附件

## 常州工程职业技术学院 2021 年度师德师风 专项整治行动方案

为加强学校师德师风建设，构建从教育宣传到考核奖惩等一系列师德教育制度，形成全方位、全过程、全员的育德、育心、育人师德师风建设机制，推动师德师风服务学校高质量发展，经研究决定开展师德师风专项整治活动。具体方案如下：

### 一、指导思想

为进一步贯彻落实《教育部关于印发〈新时代高校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的通知》、《常州工程职业技术学院师德建设实施意见（试行）》、《常州工程职业技术学院教师师德失范行为负面清单及处理办法》等一系列师德教育制度，落实师德建设主体责任，建立完善党委统一领导、党政齐抓共管、牵头部门明确、院（系）具体落实、教师自我约束的工作机制。通过专项整治，正师德，铸师魂，修师风，重塑学校师德师风良好形象。

### 二、专项整治目的

通过整治，健全教师理论学习制度，形成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系统化、常态化学习机制，使广大教师带头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自觉用“四个意识”导航，用“四个自信”强基，用“两个维护”铸魂。定期开展教师思想政治轮训，使广大教师更好掌握马克思主义立场观点方法，认清中国和世界

发展大势，增进对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政治认同、思想认同、理论认同、情感认同。基本建立起完备的师德师风建设制度体系和有效的师德师风建设长效机制，教师思想政治素质和职业道德水平全面提升，教师敬业立学、崇德尚美呈现新风貌。

### 三、专项整治内容及时间安排

(一) 专项整治时间：4月初至6月底。

(二) 专项整治安排：

第一阶段（4月1日至4月10日）：学习部署。各党总支召开专题会议，全面部署总支整治工作。

第二阶段（4月11日至4月25日）：排查阶段。全面排查各党总支师德师风存在的问题。

第三阶段（4月26日至6月10日）：整治阶段。对师德师风存在问题专项整治，制定阶段性整治方案，取得阶段性整治效果。

第四阶段（6月11日至6月30日）：督查阶段。督查专项整治行动落实情况，建立师德师风建设长效机制。

### 四、具体举措

(一) 建立师德建设管理平台

建立线上师德师风建设管理平台，健全师德师风建设管理主体责任制度。建设师德制度学习、师德教育、师德培训、师德考核、师德监督等全过程线上管理系统，进一步明确二级单位“一岗双责”要求，强化日常教育督导，把立德树人的成效作为检验学校一切工作的根本标准，把师德师风作为评价教师素质的第一

标准，将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贯穿师德师风建设全过程，推进师德师风建设工作制度化、常态化。

牵头部门：党委教师工作部、二级单位

完成时间：2021年4月25日前

## （二）建立师德失范曝光平台

建立负面清单、师德违规等线上登记系统，及时掌握师德信息动态，及时纠正不良倾向和问题，及时记录师德失范事例，及时通报师德违规处理结果，对全体教职工起到警示震慑作用，对师德问题做到有诉必查，有查必果，有果必复。建立教师有关违法信息库，健全教师入职查询制度和有关违法犯罪人员从教限制制度。

牵头部门：党委教师工作部

完成时间：2021年4月30日前

## （三）加强师德教育

1. 开展师德教育培训，做到全员全覆盖。

将师德教育摆在教师培训首位，坚持以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为教师崇德修身的基本遵循，加强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教育、理想信念教育、法制教育和心理健康教育。师德教育要创新教育理念、模式和手段，要结合教学科研、社会服务活动开展师德教育，要依托各类爱国主义教育基地组织开展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社会主义先进文化、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等学习教育，要结合教师企业实践和社会实践开展世情、党情、国情、社情、

民情等主题教育活动，切实增强师德教育效果，促进学校教师带头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引导广大教师树立正确的历史观、民族观、国家观，坚定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自信、理论自信、制度自信和文化自信，全面提升广大教师的文化素养、人文素养和身心素养。

2021年将全面开展师德线上、线下培训，每人师德学习不少于10学时，由党委教师工作部统一部署。新教师入职培训第一课必须开设师德教育专题；专业带头人、骨干教师、优秀团队必须将师德教育作为培养的重要内容，全面开展学术规范、科学道德规范等师德专项培训计划，引导广大教师以德立学、以德施教。

牵头部门：党委教师工作部

配合部门：教师发展中心、科技发展部、各二级单位

完成时间：2021年4月1日—12月30日

## 2. 加强课程思政教育

将知识教育、道德修养、学术规范、人性陶冶等贯穿在人才培养、专业建设、课程建设等教学活动中，充分发挥课堂主渠道作用，引导广大教师以心育心、以德育德、以人格育人格，实现全员全过程全方位育人。

牵头部门：教学工作部

配合部门：教师发展中心、科技发展部、各二级单位

完成时间：2021年4月1日—12月30日

## （四）健全师德考核体系，促进教师提高自身素养

1. 建立师德考核评价制度，落实师德第一标准，严格执行师德失范“一票否决制”。

将师德考核摆在教师考核的首要位置，坚持多主体多元评价，以事实为依据，定性与定量相结合，提高评价的科学性和实效性，全面客观评价教师的师德表现。发挥师德考核对教师行为的约束和提醒作用，及时将考核发现的问题向教师反馈，并采取针对性举措帮助教师提高认识、加强整改。强化师德考核结果的运用，师德考核不合格者年度考核应评定为不合格，并取消在教师职称评聘、推优评先、表彰奖励、科研和人才项目申请等方面的资格。

牵头部门：党委教师工作部

完成时间：2021年4月1日—12月30日

2. 建立师德多元督导体系，健全完善多方广泛参与、客观公正科学合理的师德师风监督机制。

加强政府督导，定期联系地方公安部门、宗教办等部门开展师德状况调研。加强学校监督，要在校园显著位置公示学校及教育主管部门举报电话、邮箱等信息，依法依规接受监督举报。强化社会监督，探索建立师德师风监督员制度，建立健全师德建设年度评议、师德状况调研、师德重大问题报告和师德舆情快速反应制度，及时研究加强和改进师德建设的政策措施，形成学校、教师、学生、家长和社会多方参与的师德监督体系。

牵头部门：党委教师工作部

配合部门：纪委办公室

完成时间：2021年5月30日前

(五) 加强师德宣传激励，营造尊师重教文化氛围

1. 加强师德制度宣传，培育重德养德良好风尚。

把握正确舆论导向，坚持师德宣传制度化、常态化，将师德宣传作为各总支、各部门宣传思想工作的重要组成部分。党委教师工作部编制师德学习读本，人手一册，各总支加强组织学习，开展学习研讨、制度宣讲等计划，创新学习方式，引导广大教师潜心问道与关注社会相统一，全心全意做学生学习知识、奉献祖国的引路人。

牵头部门：各党总支

完成时间：2021年4月1日—12月30日

2. 完善师德表彰奖励制度，将师德表现作为评奖评优的首要条件。

在同等条件下，师德表现突出的，在教师职务（职称）晋升、岗位聘用，骨干教师和专业带头人选培等方面优先考虑。

牵头部门：人事处

配合部门：各二级单位

完成时间：2021年4月1日—12月30日

五、推进师德师风建设任务落到实处

1. 加强工作保障，强化责任落实。各党总支、各二级学院（部）要把加强师德师风建设、弘扬尊师重教传统作为教师队伍建设的首要任务，压实“一岗双责”主体责任。

2.各党总支在学校师德建设统一部署下,制定本单位的师德师风建设的实施细则,要把师德师风建设真正落实到教师的日常教学、科研、服务以及人才培养的各个环节中。

3.学校加大师德建设的保障机制,为师德建设提供坚实保障。